

一、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之风险因素。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联赢激光	688518	不适用

公司无融资融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对外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新	董新	董新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翠文楼2号楼1203	深圳市福田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翠文楼2号楼1203	深圳市福田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翠文楼2号楼1203
电话	0755-86001062	0755-86001062	
电子邮箱	ir@laser.com	ir@laser.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97,380,710.64	1,595,836,149.18	3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5,298,903.72	875,201,463.49	58.28
营业收入	302,857,649.85	450,613,991.75	-3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42,149.52	39,576,354.02	-7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51,374.36	28,122,959.87	-9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4.81	减少3.5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8	-7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8	-72.2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68	5.59	增加4.09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韩宝龙	境内自然人	9.52	28,474,356	28,474,356	无
中国银联	境内自然人	4.24	12,676,646	12,676,646	无
深圳市南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3.09	9,241,314	9,241,314	无
新桥长盛源股权投资(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8,514,905	8,514,905	无
深圳市前海东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	8,450,000	8,450,000	无
中研	境内自然人	2.62	7,824,600	7,824,600	无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	7,342,646	7,342,646	无
刘永波	境内自然人	2.43	7,265,700	7,265,700	无
深圳市长润光电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6,500,000	6,500,000	无
上投证券关系户一致行动的说明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5,455,000	5,455,000	无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会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适用 □不适用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国盛金控	00267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琴	王芳珍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3033号平安金融中心101层		
电话	0755-88295005		
电子邮箱	ir@gsjtf.com		

2.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53,196,755.54	769,984,280.86	3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515,627.82	279,914,187.15	-14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459,544.94	274,923,298.17	-14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07,183,790.40	1,543,437,126.71	9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5	0.1447	-147.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5	0.1447	-147.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2.44%	下降3.59个百分点
总资产(元)	36,985,033,715.49	33,730,601,088.13	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00,158,836.72	11,576,618,119.25	-1.5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6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张荣海智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6	330,157,746	质押 330,157,746
贵阳南明钰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6.11	311,734,019	质押 311,734,019
深圳前海财智远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35	258,384,325	质押 290,000,000
西藏盈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9	210,654,997	质押 280,018,008
江西融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145,546,846	质押 100,000,000
江苏海高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98	96,411,818	无
北京融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51,835,732	无
北京国盛智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32,997,360	质押 29,513,449
江西省财政投资管理公司	境内自然人	1.58	30,902,517	无
罗理强	境内自然人	1.07	20,800,000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为张荣海智投中心,一致行动人前远大、凤凰财鑫、凤凰智,实际控制人均为杜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凯先生,未发生变更。

根据《中国证监会(2020)145号公告》,因子公司国盛证券、国盛期货“隐瞒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公司治理失范”,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实施监管。2020年8月14日,中国证监会以涉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20-050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诉讼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核电”)于近日收到两份诉讼相关材料,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烟台台海核电于2020年8月13日收到烟台芝罘区人民法院开庭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相关诉讼材料,该案件将于2020年9月3日开庭,本案系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与烟台核电借款合同纠纷,涉及案件金额19,000,000.00元。

2020年8月26日,烟台核电收到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开庭送达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材料,本案系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烟台核电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涉及案件金额300,000,000.00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为公司重大诉讼。

二、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1.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与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1)案件当事人
原告: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被告: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烟台台海集团有限公司
(2)案件基本情况
2019年9月11日,烟台核电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订担保协议、担保金额19,000,000.00元,烟台台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海集团”)提供担保,贷款期限自2019年9月11日起至2020年9月10日止。2020年因烟台核电未能按时足额支付利息,被光大银行提起诉讼。

(3)案件进展情况
目前案件正在一审审理中。

2.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1)案件当事人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88518 公司简称:联赢激光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2.4 前十名境内无记名证券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2,857,649.85元,同比减少32.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42,149.52元,同比减少72.10%。

业绩下滑主要原因:由于新冠疫情及相关管控措施,公司及供应商延期复工复产,上半年产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管控期间基本停止到客户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工作,使得前期已交付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进度有所延迟,相应造成营业收入下降。

2.积极响应该客户需求,新签订单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为应对交通管控,公司组织员工通过线上办公、视频会议等方式与客户保持密切联系,积极响应客户需求,提供客户满意的技术方案,上半年新签订单6.89亿(含税),比去年同期增长46.79%。

3.持续研发投入,保持技术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用29,326,668.18元,占营业收入比例9.68%。主要研发情况:
激光器研发方面:
试制成功1000W蓝光激光器并投放市场,蓝光激光器及其复合焊接装备的开发,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铜材料焊接方面的竞争优势。

为了提升公司光纤激光器的性价比,对500W/1000W/1500W光纤激光器进行了降本设计,已经完成方案设计及样机制作,预计在2021年上半年推向市场。

在自动化研发方面:
根据相关客户的需求完善升级了转接片焊接机、超声波焊接机、顶盖高速焊接机、密封灯焊接机的设计方案,在效率、稳定性、稼动率等方面都有较大程度的提升。

开发完成激光退锡锡焊锡机系列产品,可替代了传统的烙铁锡焊工艺技术;开发完成了蓝光复合锡焊锡焊系统,该技术产品可导入在电池电路板的量产线,提高焊接成品率。

在工艺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完成了D50WOBBLE焊头、激光焊丝焊系统、环形光斑激光头、蓝光复合焊接头新工艺、新产品的研发,部分产品已经推向市场。

4.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人才培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根据自身发展需要,扩大就业岗位,校招应届毕业生、实习生110人充实到研发、生产等部门,并组织各类技术、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培训,共2,591人参加培训,既履行了企业的社会责任也为公司长远发展储备人才。

虽然上半年业绩继续下滑,但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产品的交付及验收时间有所延缓,并未造成订单取消。报告期内新签订单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公司所处行业及下游应用行业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市场整体需求稳定,在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背景下,国家和积极推进高端装备制造产业的发展,公司将把握机遇,坚持技术创新,保持技术领先,深化与行业龙头企业的战略合作,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将主业做大做强。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将原先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的定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18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公告编号:2020-009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20-053

2020 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0年7月完成一单创业板项目申报,实现投行项目申报零的突破。
(3)投资与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自主业务根据市场行情进行策略调整,投资规模均呈下降态势,期内实现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0.65亿元。

(4)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资管业务继续落实资管新规,努力提升主动管理能力,持续提升非标准通道业务规模,增加标准化集合产品规模,积极处置历史遗留违约项目。期内新发起设立11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累计新增规模5.99亿元。截至期末,国盛资管累计存续单一资管业务41个,总规模226.17亿元,较上年末下降22.08%;累计存续集合资产管理业务29个,总规模35.0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6.39%;累计存续专项资产管理业务1个,总规模2.95亿元,与上年末相同。

(5)资本中介业务
截至期末公司信用业务总规模76.62亿元,较上年末上升10.90%,其中股票质押业务规模下降至24.13亿元,融资融券业务规模达到52.4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18%。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两融市场市场占有率为4.64%,较上年末增长16.53%。

2020年上半年,公司信用业务利息收入共计2.57亿元,同比增长9.83%,排名行业14位。
(6)投资研究业务
报告期内国盛证券研究所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获得前海人寿、泰康资产、天弘基金等多家基金公司给予研究服务第一等的评分。国盛研究APP,数据月报,每月金股等明星产品有节奏地推出,签约近40家非公募基金客户,包括天风证券自营、国信证券自营、国信证券资管等知名机构,研究实力获得业内广泛认可。在助力客户打造品牌口碑的同时,研究所佣金分仓收入也逐渐成为公司一项重要收入来源,报告期月均收入已超三千万,期内在沪深交债市场交易占比分别为2.88%、2.66%,分别同比增长48.45%、37.11%,排名14、18位。除此以外,报告还通过充分发掘市场信息,帮助各个业务条线引入客户资源,实现企业内部协同增效,带动各项业务共同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推进投资和金融科技业务,受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国际国内经济金融环境变化影响,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目标,本期集团投资业务重点开展股权投资项目投后管理。期内公司持续跟踪已投资项目运行情况,完成投资项目Biz和北京北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退出,收回全部投资款并实现一定投资收益;参与对QD等联营企业决策,持续开展投后管理流程梳理,提升投后管理效率;期内弘弘嘉睿首只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金融科技方面,结合集团业务发展规划,按照加强成本控制的原则,在全面梳理分类基础上,平稳推进金融科技业务整合优化,即一方面继续优化已上线证券业务相关系统和金融科技产品,加强与证券业务条线的紧密协同及技术支持的效能,有序开展相关项目开发和金融科技推广工作,确保国盛APP、研究所APP、行情大数据、微信公号、运营活动平台等系统平稳运行,另一方面对客户反馈的创新性业务减少投入,本期完成华信智能投顾项目对外沟通。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公司为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根据所规定,首次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企业,对于因会计政策变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相关金额,可对比前期数据不予调整。该准则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5日,公司子公司完成对深圳弘大智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杜力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目前,公司管理团队稳定,生产经营正常,金融债务关系基本稳定;公司已聘请专业的律师团队应诉,争取尽快解决相关诉讼事项,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将加强与相关方沟通与协商,通过金融监管机构完成还款计划,偿还新旧等方式妥善解决逾期债务事项,保持公司平稳运行。

鉴于公司目前诉讼案件较多,累计金额较大,诉讼事项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加剧公司资产负债率状况,对公司部分业务造成影响,公司存在因诉讼仲裁而面临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拍卖等风险,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台海核电 公告编号:2020-051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债务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台海核电”)及一级全资子公司烟台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核电”)因资金紧张出现部分债务逾期,经公司财务部统计披露,截至2020年8月27日,公司及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业务进行统计并公告如下:

一、债务逾期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子公司过去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发生债务逾期及违约事项进行了统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8日、6月12日、8月4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违约事项的公告》、《关于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违约事项的公告》、《关于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违约事项的公告》、《关于子公司部分债务逾期及违约事项的公告》、《关于子公司新增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2020-036、2020-041)。经公司财务部门统计披露,截至2020年8月27

日,公司新增逾期债务8,350万元(单位:人民币,下同)。

1.新增债务逾期情况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贷款金额(万元)	逾期本金(万元)	债务类型	逾期期间
1	台海核电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500.00	8,350.00	流动资金贷款	2020-9-14
合计						
			8,500.00	8,350.00		

上述新增逾期暂不涉及诉讼事项,后续如发生诉讼,公司会在收到相关法律文书后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二、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债务逾期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发布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债务逾期事项,公司在取得其他重大债务逾期相关文件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公司的债务逾期事项对公司本期和后期利润的影响
因债务逾期公司可能会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

目前,公司管理团队稳定,生产经营正常,金融债务关系基本稳定;公司将通过加快推进债务重组(如债务重组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标准,公司董事会及时履行相应审议或披露程序),加强与相关方沟通与协商,妥善解决诉讼事项,保持公司平稳运行。针对资金紧张及债务逾期问题,公司正在积极采取多种措施全力筹措资金,目前上述措施尚在实施过程中,执行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仍积极梳理沟通,争取解决。

后续定期报告中,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对已结案执行完毕事项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鉴于公司目前逾期债务正在积极清偿,上述事项对公司本期和后期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债务逾期事项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对部分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因债务逾期而面临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等风险,可能对日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6月29日分别与平安银行深圳南山智园支行、杭州银行深圳深圳湾支行及民生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平安银行深圳南山智园支行	1591475790009	276,658,028.16
杭州银行深圳湾支行	44030401600031304	67,770,219.62
民生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632018349	170,009,561.64
合计	-	514,438,809.4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398.5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总额	49,890.55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单位: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披露(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精密激光承接设备生产基地基地建设项目											